

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公告如下：

公司股票在 2007 年 3 月 13 日、14 日和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，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 以上。今年以来，受供求关系的影响，公司原材料供应紧张的状况得到很大缓解，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。短期来看，由于存货成本相对较高，而产品价格面临客户降价的要求，因此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对公司将产生不利影响，对此，公司积极应对，采取各种有力措施，消除原材料价格下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；长期来看，如果原材料价格能持续下降，产品成本将大幅度下降，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，增加销售量，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截至目前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也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如有需披露的信息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七年三月十六日